

2016-2017 学年第 7 次校长办公会议主要议题及决定事项

会议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6 日

一、会议议题

- 1、审定成立同济大学青岛高等研究院有关事项
- 2、审定 2016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高级职务名额下达原则
- 3、审定《同济大学会计档案管理办法》（2016 年修订）
- 4、审定《同济大学预付款管理办法》（送审稿）
- 5、研究申请第二批国家高端智库工作
- 6、研究设立专利代理机构有关事宜
- 7、研究成立同济足球学院有关事宜
- 8、书面通报报废设备处置情况

二、主要决定事项

- 1、会议同意成立同济大学青岛高等研究院，由孙方霖担任法定代表人。
会议同意由学校负责德华楼的设计，并预留土木学科展示空间。
- 2、会议原则同意高级职务名额下达方案，先期结合高峰高原学科和行政班子任期目标责任，选择 5 个左右学院进行试点。
- 3、会议审议通过《同济大学会计档案管理办法》（2016 年修订）。
- 4、会议审议通过《同济大学预付款管理办法》。
- 5、会议要求加快推进学校第二批国家高端智库申报工作。
- 6、会议同意授权技术转移公司作为学校专利服务的重要窗口，为学校所有专利提供服务。

7、会议要求由体育部牵头，深入论证足球学院成立的可行性。

8、会议批准本次报废处置国有资产共计 698 台件，账面原值 4912918.53 元。